

证券代码：300258

证券简称：精锻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7-029

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终止与东风实业有限公司合作意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精锻科技”）于2017年3月28日与东风实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风实业”）在湖北省武汉市东风汽车总部签订了《东风实业有限公司与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风（十堰）精工齿轮有限公司之合作框架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合作框架协议》”），精锻科技拟以现金方式增资东风（十堰）精工齿轮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目标公司”），增资完成后，精锻科技持有目标公司70%的股权，具体详见2017年3月2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与东风实业有限公司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6）。

2017年4月，公司聘请了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律师事务所、会计师事务所及评估机构对目标公司进行尽职调查。但由于双方在约定时间内未能对尽调结果形成结论，导致未能按期达成正式的投资协议。根据《合作框架协议》约定，“若双方在2017年7月30日前未能达成最终交易协议，除非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延期，则本协议自动终止”。公司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并审慎分析，决定终止与东风实业就目标公司进行投资的合作意向。

《合作框架协议》属于意向性协议，尚未形成正式的交易安排，协议系根据约定自动终止。该协议的终止履行对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等无影响，也不会形成法律后果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8月3日